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9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青集团	股票代码	0026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福	苏慧仪(代)	
电话	0760-22583660	0760-22583660	
传真	0760-89829008	0760-89829008	
电子信箱	DMOF@chinachant.com	DMOF@chinachant.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385,517,121.23	1,117,710,461.09	23.96%	1,046,318,51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786,991.87	39,844,163.92	57.58%	60,016,40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029,354.97	39,795,252.56	45.82%	41,194,60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336,322.59	167,212,604.98	-29.23%	25,267,226.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26	0.2692	56.98%	0.4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26	0.2692	56.98%	0.4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4%	3.73%	2.01%	5.68%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2,851,171,815.81	1,972,594,721.33	44.54%	1,848,817,99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62,219,452.31	1,067,692,861.92	55.68%	1,078,750,737.6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4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何启强	境内自然人	28.31%	42,180,000	31,635,000	
麦正辉	境内自然人	26.32%	39,214,700	31,635,000	
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0%	22,200,000		
张尊意	境内自然人	2.98%	4,440,000	3,330,000	
郭妙波	境内自然人	1.99%	2,965,300	2,965,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信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2,196,427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1,7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1,556,288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朝翔随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5%	971,492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8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何启强、麦正辉是一致行动人,何启强、郭妙波是夫妻关系,新产业公司是何启强、麦正辉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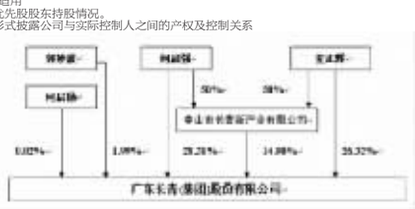

注:郭妙波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启强的配偶,一致行动人,何启扬为何启强的胞弟,一致行动人。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世界经济总体延续了上一年的缓慢复苏态势,经济增速低于普遍预期,各经济体增速分化加剧。一是受能源成本下降、消费和投资增长企稳、国际资本回流等因素支撑,美国经济增长稳定。二是受高失业、低通胀和结构问题牵制,欧盟经济复苏乏力。三是受发达经济体需求带动,新兴市场经济增速略有回升,但回升势头依然脆弱。国际经济冷增长的态势为我国出口贸易带来一定程度的普遍性萎缩。

从国内形势看,我国2014年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主要宏观经济指标继续处于合理区间内。GDP增长稳定在7.3%。造成这一局面的原因是我国经济下行压力与上行支撑同时存在,重点落在经济结构优化调整。其中,工业过剩产能调整、房地产行业降温和投资需求的下降成为2014年经济下行的重要因素;而就业、居民收入、消费和服务业的增长为GDP注入动力,体现了我国经济正在向新常态、新均衡点转变的特点。

面对新常态,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对外致力于拓宽新市场、深挖老市场,对内出台一系列改善成本、控制不良、加快产品生产转换和提高人均产出等措施,从而克服了种种外部不利因素。并通过引入外脑,把先进的管理理念及方法迅速转化为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燃气具制造业务的营业收入、盈利水平、人均产值等各项指标均取得显著的增长。

在环保产业方面,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董事会制订的发展战略,在加强环保项目拓展和储备的同时,努力拓展节能减排项目,并对现有运营电厂进行优化及技改,报告期内环保产业捷报频传。具体表现为:

项目拓展卓有成效:鄂城项目框架协议签订,如成功落地,将与公司已有的沂水、鱼台、荣成项目形成连片,华东地区项目布局雏形渐现;重庆建县项目框架协议的签订标志着公司积极进军西南地区有了实质性的举措;

项目运营情况一路趋好:长青环保在运行多年,维修成本高企的情况下,剔除退税等可比因素仍取得了近年来最好的业绩;同时,其扩容工程的前期工作已经陆续开展;沂水环保通过不断优化,年发电量及盈利能力均创历史新高;明水环保通过技术改造及加强内部管理等手段,于报告期末实现了当月的扭亏为盈;宁安环保于报告期内投产即能实现盈利,说明公司环保项目的盈利模式能成功复制;荣成环保试运行工作正在紧张开展中;鱼台项目已顺利开工建设;鄂城环保的前期工作正陆续开展;扶余环保作为公司首个生物质成型燃料综合利用项目,经过一年的研究摸索,积累了宝贵经验。

通过近十年的积累,公司的环保产业规模效应正逐渐显现,已成为行业中不可忽视的一支新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38,551.7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96%;实现利润总额9,634.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5.4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786.9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7.5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85,117.18万元,同比增长44.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66,221.95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55.6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2,786,991.8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9,382,671.38元,按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3,938,267.14元,加上年末未分配利润219,547,987.28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54,992,391.52元。

基于目前公司股本较小及未来盈利预期良好,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何启强、麦正辉共同提议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174,936,66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174,936,661股,转增额未超过2014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49,873,322股;同时以总股本174,936,661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1,227,831.35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年)》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

五、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报告具体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关联交易议案》;议案具体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7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3月17日以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5年3月25日在中山温泉宾馆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6人,实际到会董事6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人),董事麦正辉先生委托董事长何启强先生参加本次会议并代为行使所议事项的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何启强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何启强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中董事会工作报告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王建喻(任期内离任)、迟国敬、秦正余、刘兴祥向董事会提交了《2014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拟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全文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38,551.7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96%;实现利润总额9,634.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5.4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786.9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7.5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85,117.18万元,同比增长44.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66,221.95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55.6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2,786,991.8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9,382,671.38元,按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3,938,267.14元,加上年末未分配利润219,547,987.28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54,992,391.52元。

基于目前公司股本较小及未来盈利预期良好,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何启强、麦正辉共同提议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174,936,66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174,936,661股(转增额未超过2014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49,873,322股;同时以总股本174,936,661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1,227,831.35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年)》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

六、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报告具体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关联交易议案》;议案具体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8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3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议件于2015年3月17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年度报告全文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总股本174,936,66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174,936,661股(转增额未超过2014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49,873,322股;同时以总股本174,936,661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1,227,831.35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年)》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报告具体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关联交易议案》;议案具体内容于2015年3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属下子公司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尔特”)和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伟公司”)由于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向中山市正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升公司”)采购金属制品;公司子公司创尔特

拟将闲置厂房出租予广东天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公司”),以增加收益。预计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子公司	关联方	2015年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2014年实际交易金额(万元)
向关联方采购金属制品	创尔特	正升公司	250	153.38
	骏伟公司	正升公司	100	170.06
向关联方出租闲置厂房	创尔特	天源公司	6.84	3.42

注:创尔特于2014年7月18日与天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商定租金为5700元/月,合同期限为2014年7月1日-2017年6月30日。2014年实际交易金额为2014年7月至2014年12月的租金。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山市正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麦正兴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

经营范围:加工、装配、销售:日用五金制品、烧烤炉及配件、燃气取暖器配件、灯饰、及灯饰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方可经营)。

注册地点:中山市东升镇为民路

2)公司名称:广东天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郭妙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

经营范围:热解技术开发研究与应用、工程设计及热解设备工程安装;热解设备生产、销售及其相关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点2: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c厂房首层之一

2、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1)正升公司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正升公司总资产1719.00万元,净资产1667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1000.00万元,2014年度净利润100.00万元。

2)天源公司

止2014年12月31日,天源公司总资产469.59万元,净资产61.68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0元,2014年度净利润-170.99万元。

3、关联方与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1)公司(合并口径,下同)于2014年度向正升公司采购了金属制品323.44万元,占公司2014年度同类业务比重为0.38%。

2)公司于2014年度通过出租厂房与天源公司产生的交易金额为3.42万元,占公司2014年度同类业务比重为100%。

4、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正升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麦正兴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麦正辉为兄弟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2)天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郭妙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启强为夫妻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5、履约能力分析

1)正升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此项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2)天源公司目前履约情况良好。

三、交易主要内容

1、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正升公司和天源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按市场价格为基础,不存在价格溢价或价格折扣的现象。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合同约定执行。

2、协议签订

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或子公司分别与正升公司和天源公司签署交易合同。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正升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且金额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1、我们认为该议案中,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且金额较小,不存在价格溢价或价格折扣的现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3、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议案的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4、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经查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保荐机构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规定。因此,对业证券对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无异议。

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1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就会议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0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16日-2015年4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0日(星期五)

4、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4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审议《关于2015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8.审议《公司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5年3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说明: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须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在2015年4月14日17:00前传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邮编:528415(信封请注明“长青集团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证券部

电话:0760-22583660

传真:0760-83829008

联系人:龚福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的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616	长青投票	买入	对应申请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616;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议案相应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	方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元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元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00元
6	《关于2015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元
7	《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7.00元
8	《公司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8.00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A、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赞成,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B、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5分钟后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17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龚福

电话:0760-22583660

传真:0760-83829008

电子邮箱:DMOF@chinachant.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

2、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议案作如下表决: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关于2015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公司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填票说明:请根据表决意见在相应表格中划√。

股东名称/姓名(盖章/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股东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2